

农业中长期 发展战略对策研究

傅政德 张树明 著
王新农 余桂玲

农业出版社

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对策研究

傅政德 张树明 王新农 余桂玲 著

责任编辑 张国庆

农业出版社出版（北京朝阳区枣营路）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通县向阳印刷厂印刷

850×1168mm32开本 10.125印张 239千字

1990年5月第1版 1990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2,000册 定价 7.10元

ISBN 7-103-01478-9/F·68

前 言

《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对策研究》是天津哲学社会科学“七五”期间重点课题。主要以城市郊区、沿海经济开放地区等经济相对发达的农村为主要对象，探讨我国农业发展的规律性及其发展战略，重点放在对策研究。经过我们两年左右时间的研究，现把我们的工作成果奉献给一切关心中国农业发展问题的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限于我们的水平，一些认识和观点会有一些的局限性，不足之处也属难免，深盼读者批评指正。

本课题主持人：天津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副研究员傅政德。课题组成员：天津市农村工作委员会政策研究室主任张树明，天津大学讲师王新农，天津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余桂玲。

书稿中第一、三、六、七、十一、十二、十三、十八章由傅政德撰稿；第九、十章由张树明撰稿；第五、十四、十五、十六、十七章由王新农撰稿；第二、四章由余桂玲撰稿；第八章由余桂玲、张树明撰稿。全书由傅政德统稿。

作 者

1989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发达的商品经济是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	
基本决策——目标对策	1
第一节 当代中国农业发展目标的历史回顾	1
第二节 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思考	9
第三节 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对策	17
第二章 多样化多层次的农业和农村发展模式——模式	
对策	24
第一节 改革中涌现的农业和农村发展模式	24
第二节 农业和农村发展模式的类型和评价	29
第三节 农业和农村发展模式抉择的对策	32
第三章 农村合作经济的总体构思——体制对策	36
第一节 农村合作经济的历史过程	36
第二节 总体构思原则和总体格局设想	42
第三节 农村合作经济的调整与完善	52
第四章 规模经济是农业发展的普遍原则——规模对策	58
第一节 农业经营规模问题的历史演变	58
第二节 农业规模经营的理论探讨	62
第三节 农业规模经营对策	69
第五章 国家调控市场，市场引导农民——计划与市场	
对策	73
第一节 统购统销体制改革的简要回顾	73
第二节 改革农业计划体制	77
第三节 市场体系和市场导向	81
第四节 理顺价格体系	86
第六章 宏观协调、微观合理的农业布局体系——布局	
对策	90

第一节 农业布局的类型	90
第二节 农业布局趋势	98
第三节 农业布局的决策依据	105
第七章 农村产业结构和农业生产结构的优化设计	
——结构对策	111
第一节 农村产业结构和农业生产结构的类型和历史变迁	111
第二节 农村产业结构和农业生产结构的特征和决策因素	121
第三节 农村产业结构和农业生产结构的调整与完善	127
第八章 粮食经济问题的再思考——粮食对策	134
第一节 粮食经济问题的重新认识	134
第二节 供需平衡是粮食决策的基本原则	141
第三节 实现粮食决策目标的主要对策	148
第九章 发展副食品生产是经济发达地区农业的战略抉择	
——副食品对策	152
第一节 副食品生产在农业中的地位	152
第二节 供需矛盾是副食品生产面临的基本矛盾	155
第三节 发展副食品生产的基本对策	160
第十章 开发与保护农业土地资源——土地对策	165
第一节 农业土地资源开发利用现状评价	165
第二节 农业土地资源面临的挑战	169
第三节 开发与保护并重的农业土地资源对策	173
第十一章 农村人口非农化趋势与农业劳动力的转移	
——劳动力对策	177
第一节 农村人口非农化与农业劳动力的转移 是客观的历史 趋势	177
第二节 农业劳动力转移的途径和模式	185
第三节 经济社会发展促进农业劳动力转移	195
第十二章 生态经济平衡是农业发展的前提和保证	
——农业生态经济对策	199
第一节 农业生态经济平衡基本概念	199
第二节 农业生态经济平衡的基本属性	205

第三节	实现农业生态经济平衡的标志和途径·····	212
第十三章	农村经济新体制与农业机械化——农业 机械化对策·····	220
第一节	加快农业机械化步伐是农村经济新体制的物质保证·····	220
第二节	农业机械化的约束条件·····	229
第三节	农业机械化对策的若干原则·····	235
第十四章	中国特色的农业现代化道路——农业现代化 对策·····	240
第一节	农业现代化进程的历史回顾·····	240
第二节	中国农业现代化的创新与构思·····	248
第三节	加速农业现代化进程的主要对策·····	251
第十五章	从粗放经营为主逐步转向集约经营为主 ——农业集约化对策·····	257
第一节	集约经营是解决农业问题的根本出路·····	257
第二节	集约经营类型选择·····	261
第三节	加速农业集约化的主要对策·····	266
第十六章	跨越历史鸿沟，发展商品性农业——农业 商品化对策·····	273
第一节	历史追溯及经验教训·····	273
第二节	国情特点和现实条件·····	277
第三节	发展趋势与前景预测·····	281
第四节	战略转变及战略对策·····	283
第十七章	城镇化是农业发展的社区环境——城镇化对策·····	289
第一节	城镇化的回顾与思考·····	289
第二节	城镇化与农业现代化·····	294
第三节	城镇发展对策·····	296
第十八章	走向21世纪的农业发展趋势·····	299
第一节	普遍的挑战·····	299
第二节	面临的抉择·····	306
第三节	农村和农业发展的未来趋势·····	308

第一章 发达的商品经济是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基本决策——目标对策

目标决策是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对策研究的出发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不同时期曾经提出过不同的农业发展战略目标。实践证明，正确的目标决策，十分有益于农业发展对策的正确抉择，促进农业发展。错误的目标决策，可能引起一系列的对策失误，导致农业发展的停滞或萎缩。因此，目标决策成为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对策的核心。

第一节 当代中国农业发展目标的历史回顾

一、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的农业目标决策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1949至1978年的29年期间，农业发展的目标决策发生过较大的变化，但总起来说，从战略角度着眼，农业发展的战略目标反映了如下特点：农村生产方式的进步与发展，以生产关系变革目标为先导；农业的进步与发展，以种植业发展目标为先导；种植业的进步与发展，以粮食作物生产为先导；农业经济体制以计划经济体制下的自给性目标为先导。这些目标决策特征成为这一时期农业发展经历曲折道路的重要原因之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1949—1952年），农业目标决策

的主要内容，在生产关系方面着重消灭封建土地所有制关系；在生产动力方面强调恢复生产，保障供给。早在1949年9月29日通过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即明确规定：“有步骤地将封建半封建的土地所有制改变为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土地改革为发展生产力和国家工业化的必要条件。”“实行耕者有其田。”同时强调以生产关系的变革促进农业生产的恢复与发展，指出：“在一切已彻底实现土地改革的地区，人民政府应组织农民及一切可以从事农业的劳动力以发展农业生产及副业为中心任务，并应引导农民逐步地按照自愿和互利的原则，组织各种形式的劳动互助和生产合作。”“土地改革工作的每一步骤均应与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相结合。人民政府应根据国家计划和人民生活的需要，争取于短时期内恢复并超过战前粮食、工业原料和外销物资的生产水平”。同时也强调了保护和发展林业、水产业和畜牧业。1954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也明确规定：“国家依照法律保护农民的土地所有权和其他生产资料所有权。”“合作社经济是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社会主义经济，或者是劳动群众部分集体所有制的半社会主义经济。”“以发展生产合作为改造个体农业和个体手工业的主要道路”。因此，50年代前期，在彻底完成土地改革后，实现了土地所有制变革的决策目标，同时普遍开展生产救灾，组织大生产运动，发放农贷，兴修水利，推广新农具，制定合理税法，保护并促进生产恢复。并对原农技人员进行了登记，对机械耕作等先进农技设施实行了保护政策。这一时期较好地处理了农业生产关系决策目标与农业生产力决策目标之间的关系，较快地恢复了农业生产。1952年全国农业总产值比1949年增长53.42%，年递增率达到15.34%；同期，粮食总产量增长44.83%，年递增率达到13.14%。

农业合作化时期（1953—1957年），农业合作化成为农业生

产关系的决策目标。实行土地等农业生产资料的农民集体所有制和按劳分配原则，新型的农民关系代替了小农经济的农民关系。尽管在合作化后期出现了过急、过快的失误，但通过颁布《农业生产合作社示范章程》（1956年），以及中共中央于1957年9月14日一并发出的《关于做好农业合作社生产管理工作的指示》、《关于在农业合作社内部贯彻执行互利政策的指示》、《关于整顿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指示》等文件的实施，农村经济和农业发展趋势趋向稳定，基本实现了预期的农业经济体制目标。农业生产的决策目标，强调粮食生产是农业经济发展的基础，棉花是第一位重要的经济作物，号召在保证粮食增产的同时，增产其他经济作物，发展畜牧业、林业、渔业和副业生产，开展多种经营，全面发展农业生产力。强调在国家计划指导下，保持合作社生产经营的独立性；积极、稳步、因地制宜实行技术改革，推广先进经验；加强劳动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做好合作社分配工作，坚持互利政策等等。在实现生产关系变革决策目标的同时，把农业生产力决策目标放在十分重要的地位，而且较好地处理了粮食生产决策目标与棉花等经济作物生产目标之间的关系，处理好种植业生产与多种经营之间的关系。基本实现了生产关系决策目标与生产力决策目标的统一。这一时期的农业总产值仍然保持5.15%的年递增速度，粮食总产量年递增3.54%。

农村人民公社时期(1958—1978年)，由于决策目标的几度失误，农业发展屡屡出现停滞、萎缩，在曲折、反复中缓慢增长，使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在农业发展中得不到充分体现。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农业滞后产生了消极影响，而且其后果一直延续到以后各个时期。这一时期农业发展目标的决策失误，主要表现为：脱离国情的生产关系决策目标，简单地把“一大、二公、三

平均”等同于社会主义农业生产关系的目标决策；否定农业生产生产力发展目标，批判“唯生产力论”，把发展生产力歪曲为资本主义道路；否定发展农业的商品生产，以封闭的自给自足型产品经济为目标模式，把商品经济视同为资本主义；片面强调粮食生产在种植业中的地位，片面强调种植业在农业中的地位，单一化的农业生产目标决策；强调政治目标决策，提倡算政治帐，不算经济帐，否定农业生产效益目标；限制农业劳动力的合理转移，使农业劳动生产率长期处于低水平状态，如此等等。加上频繁的政治运动对农业生产的冲击，使农业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滞后因素。因此，尽管1960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二届二次会议曾经通过了《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1962年9月中共中央八届十次会议曾经通过了《关于进一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决定》，就农业发展提出了十分具体的战略目标。强调发展农业生产力。制定了粮、棉、油、畜牧、水利、肥料、农具、品种、复种、耕作、土壤、植保、垦殖、水土保持等各项具体目标，要求保证农业发展战略目标的实施。并且认为《农业发展纲要》是加强社会主义工业化，提高农民以及全体人民生活水平的斗争纲领，为中国农业发展目标提供了十分具体的形象。但是却由于政治、思想运动的冲击等原因，没有充分发挥其应有的积极作用。

1949—1978年，中国农业经历了巨大变化，有了明显的发展，也有过种种失误。农业发展战略目标的决策失误是其中的失误之一。未来与发展要求我们认真总结历史经验，从中国正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基本判断出发，制定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及相应的具体对策。

二、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关于农业发展目标的决策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了全党工作的着重点应该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决定。在全面总结和处理了一批历史遗留问题的同时，深入讨论了农业问题，明确提出：“目前必须集中主要精力把农业尽快搞上去。因为农业这个国民经济的基础，这些年来受了严重的破坏，目前就整体来说还十分薄弱。”要求大力恢复和加快发展农业生产，坚决地、完整地执行农林牧副渔并举方针，逐步实现农业现代化，保证国民经济迅速发展，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在生产关系方面，强调调动农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在经济上关心农民物质利益，在政治上保障农民民主权利。并且指出：保护人民公社、生产大队和生产队的所有权和自主权；不许无偿调用和占用生产队的劳力、资金、产品和物资；认真执行按劳分配原则，克服平均主义；不得乱加干涉社员自留地、家庭副业和集市贸易。并决定从1979年夏粮上市起，先后提高粮食和其他农副产品价格。会议还讨论了加强农业科学教育、制定发展农林牧业的区域规划、建立现代化的农林牧渔业基地、积极发展农村社队工副业等重要问题。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并经十一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进一步提出了农业发展的具体战略目标，指出党和国家工作重心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其首要任务就是要集中精力使还很落后的农业尽快迅速发展，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农业高速度发展是保证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根本条件。

《决定》在回顾了农业发展经历的历史里程后，强调：一定要长期保持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一定要正确地认识和处理农村的阶级斗争，明确社队的多种经营是社会主义经济，社员自留地、自留畜、家庭副业和农村集市贸易是社会主义经济的附属和补充，

决不允许当作资本主义经济批判；一定要集中力量抓好农业技术改造，发展农业生产力；一定要持续、稳定地执行行之有效的各项农村政策；一定要坚定不移地执行以农业为基础的方针；一定要正确、完整地贯彻农林牧副渔同时并举、全面发展的方针。从中国农业实际出发，大幅度调整了农业发展的目标决策，并提出了发展农业生产力的25项政策和措施，提出了实现农业现代化目标的部署。对农业科技教育、农业机械化、农业合理布局 and 区域化、专业化、农业商品基地建设、农用工业和交通运输业建设，发展农产品加工工业、发展小城镇建设等目标决策提出了具体设想和要求。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开始了以农业生产责任制为突破口的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农村生产关系的目标决策彻底改变了“一大、二公、三平均”的传统决策，趋向以联产承包责任制为基本内容，包产到户、包干到户为具体形式，统分结合双层经营的新型农村合作经济目标决策。决策目标的调整成为80年代前期繁荣农村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强大动因，强化了农业生产力的决策目标，成为我国农业发展战略目标的重大转折点，并且取得了举世公认的重大成果。

三、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 关于农业发展目标决策

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提出：“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号召促进社会主义经济的全面高涨，并提出了“从1981年到本世纪末的20年，我国经济建设总的奋斗目标是在不断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力争使全国工农业的年总产值翻两番，即由1980年的7100亿元增加到2000年的28000亿元左右”这一宏伟的战略目标。并且把农业列作实现这一战略目标的三项战略重点之一。由于农业的劳动生产率和商品率都比较低，

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还很薄弱，特别是人多耕地少的矛盾将越来越突出，强调今后必须在坚决控制人口增长，保护各种农业资源，保持生态平衡的同时，加强农业基本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实行科学种田，在有限的耕地上生产出更多的粮食和经济作物，并且全面发展林、牧、副、渔各业，以满足工业发展和人民生活提高的需要。突出强调了农业生产力的战略目标构思，要求进一步调整经济结构，在集中资金进行重点建设的同时，充分利用农村劳动力资源丰富优势，要十分重视扩大劳动积累，利用众多的劳动力资源，因地制宜，有效地进行农业基本建设，促进农业战略目标的实现。

中共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在突出强调了农业生产力的目标后，同时确立了农村生产关系的战略设想，指出：在农村，劳动人民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经济是主要经济形式，同时要鼓励劳动者个体经济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和工商行政管理下适当发展，作为公有制经济必要的、有益的补充。强调了多种经济形式合理配置和发展的所有制结构目标。肯定了农村建立的多种形式生产责任制进一步解放了生产力，要长期坚持下去，并逐步加以完善。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农民经营管理能力的提高，必然会提出新的各种联合经营要求，要真正按照有利生产和自愿互利的原则，促进多种形式的经济联合。预期中国农村在不太遥远的将来，一定会出现有利于因地制宜发挥优势，有利于大规模采用先进生产措施，形式多样的更加完善的合作经济组织。

在经济体制方面还强调了实行计划经济为主、市场经济为辅的原则，允许在一定范围内，由价值规律自发地起调节作用，运用经济杠杆，保证战略目标的实现。

中共十二大关于农业发展战略目标的设想，更加接近中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农业发展的实践。

四、中共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关于 农业发展目标的决策

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在总结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9年改革成果的基础上，理论上有了新的重大突破，确认了中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并提出了这一时期党的基本路线；确认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必须进一步改革、开放，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确认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必须坚持生产力标准。并丰富了中共十二大曾经提出过的战略目标，提出分三步走的战略部署。第一步，实现国民生产总值比1980年翻一番，解决人民温饱问题，这一目标已经基本实现。第二步，到本世纪末，国民生产总值再增一倍，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第三步，到下个世纪中叶，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人民生活比较富裕，基本实现现代化。现在最重要的是实现第二步的任务和目标。并据此着重阐述了农业发展的目标及其对策，提出：必须十分重视粮食生产，争取在今后十多年内粮食产量有较大增长，这是实现本世纪末战略目标的基本条件；继续合理调整城乡经济布局 and 农村产业结构，保持农村经济全面发展；巩固和完善以家庭经营为主的多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在坚持自愿互利基础上鼓励和提倡多种形式的合作与联合，逐步达到合理的经营规模。此外，强调了要增加农业投入，加强土地管理，增加农用物资的生产和供应，加强农业科学技术研究，引导和调节消费结构、食物结构等战略对策。现在，保证实现中共十三大提出的农业发展任务，已经成为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核心内容。制定相应的目标对策已经成为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对策研究的紧迫任务。

第二节 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思考

一、从较大规模商品经济到发达的商品经济

关于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数量指标，各方面已经作了许多方案的预测，尽管各种方案之间存在着一些差别，但大体上都是根据中共十二大提出的2000年工农业总产值比1980年翻两番的目标，以及中共十三大提出的第二步战略部署进行的预测，其主要内容归纳起来大体上是：农业总产值在1980年2223亿元的基础上，2000年增加到8892亿元（1980年价格），实现翻两番目标。农村社会总产值从1985年的6340.04亿元增加到2000年的19020亿元，比1985年翻一番半；农业总产值结构（含村及村以下工业产值）进一步调整，种植业产值比重从1980年的63.7%下降到2000年的25%左右，林牧渔业产值比重从21.2%上升到25%左右；工副业产值比重从15.1%上升到50%左右；粮食总产量从1980年的3205.6亿公斤增长到2000年的5000亿公斤，在总人口从9.87亿增加到12.5亿的情况下，人均占有粮食从1980年的324.8公斤，提高并稳定在400公斤左右；农村劳动力的就业结构，农林牧渔劳动力的比重从1980年的87.33%下降到2000年的45%左右，第二、三次产业从业人数的比重从12.67%上升到55%左右。这些数量指标，大体上勾划出2000年农业发展的具体目标，使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更加具体化。但是，这些指标并不是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全部内容。现阶段的中国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将集中表现在从较大规模的商品经济目标趋向发达的商品经济目标。

中共中央1983年1月发出的《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提出：“促进农业从自给半自给经济向着较大规模的商品生

产转化，从传统农业向着现代农业转化。”两个转化的决策目标鼓舞和推动了农业经济的迅速发展。经过四、五年努力，尤其在城市郊区、沿海开放地区和其他经济相对发达的农村地区，商品经济发展迅速，农村产品的商品率平均已超过了70%，除粮食以外的农产品商品率也大体在70—80%左右，商品总量和商品总值成倍增加，仍然把封闭的自给自足自然经济作为农村和农业经济第二阶段改革决策目标的起点，已经不再符合这些地区农业发展的实际，发达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目标开始提到中国农业发展决策目标的日程上来了。只有最终实现发达的商品经济农业目标，才符合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样一个判断，才能使农业发展最终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中彻底解脱出来，实现开放的农业发展目标；也只有发达的商品经济才能更快地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适应整个国民经济发展战略目标的需要。中共十二届三中全会后，随着以城市为重点的经济体制改革全面展开，城乡经济进一步对外开放，更加增强了加快实现发达的商品经济目标的迫切性。这里要说明的是，强调发达的商品经济目标，不等于一切农村地区同步实现发达的商品经济目标，中国的国情决定，任何时候都不可能作出划一的目标选择，在经济相对发达的农村地区开始确定并实现发达的商品经济目标的时候，仍然会有相当一部分农村有待于继续完成从自然经济向较大规模商品经济转化的决策目标。但随着时代的推进，向发达的商品经济转化，终将成为农业发展目标的主趋势。

二、农业劳动生产率和土地生产率的目标抉择和协调

关于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主要标志及选择哪一种作为主指标，有着不同的意见。一种意见认为农业劳动生产率是主指标；另一种意见则认为土地生产率是主指标；也有人提出了“农业

效率”等综合指标。但归纳起来，无非是农业劳动生产率与土地生产率之争。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主指标的抉择，必须有益于农业生产水平水平的提高，有益于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发展，有益于农业生产的专业化和社会化，有益于农村建设现代化和综合发展。因此，农业劳动生产率作为农业发展战略的主指标是必然的选择。

关于农业劳动生产率，马克思曾明确指出：“重农学派正确地认为，一切剩余价值的生产，从而一切资本的发展，按自然基础来说，实际上都是建立在农业劳动生产率的基础上的。”“超过劳动者个人需要的农业劳动生产率，是一切社会的基础。”^①不能设想，农业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决策以降低农业劳动生产率为前提，或者能以降低劳动生产率为结果。对于马克思主义关于农业劳动生产率的论述，本来是没有争议的。问题在于：从中国的基本国情出发，如何认识土地生产率与农业劳动生产率之间的矛盾及其同一性。强调土地生产率目标，是基于中国人均占有耕地面积的水平偏低，土地资源十分有限这样一个基本事实。从这一基本事实出发，致力于提高土地生产率，当然是农业发展目标决策的重要组成部分。但这决不应该导致对农业劳动生产率目标决策的否定，不能用土地生产率来代替农业劳动生产率作为农业中长期发展的主目标或主指标。其实，从农业发展的一般规律来说，农业劳动生产率并不意味着对土地生产率的简单否定和绝对排斥。为此，可以作以下简单推导和论证。

$$P = \frac{O}{L}$$

∵

$$O = A \cdot U$$

∴

$$P = \frac{A \cdot U}{L}$$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885页。